附件

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中共衡山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衡山县委政法委为是县委工作机关，是县委领导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的部署，统一政法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2、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必要时直接参与影响稳定的重大群体性事件的处置。

3、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订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

4、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5、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

6、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改革和加强政法工作。

7、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管理好政法部门的领导班子和政法干部队伍。

8、组织协助查处政法系统干警中有重大影响的违法违纪案件。

9、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10、指导乡镇政法、综合工作。

（二）机构设置

政法委是正科级全额拨款单位，有二级预算单位0个，至2018年12月，共有编制20名，实有人数23人，其中财政供养在职19人、离退休5人；现有车辆1台。

1. 基本支出情况

我单位2018年度上年结转和结余156.56万元，收入736.57万元，支出609.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5.42万元、项目支出274.0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83.67万元（含待付款，如乡村网格中心设备政府采购款）。

2018年“三公”经费支出 8.1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3万元。

三、项目支出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没有安排县级专项资金，本单位其他项目支出274.04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完成既定绩效目标。全年基本支出335.42万元，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强化财务、人事、资产管理。全年项目支出274.04万元，加强车辆管理，工作用车严格按派车制度。建立办公室车辆管理制度，对办公室车辆实行集中管理、定点维修，办理公务加油卡，建立“一车一卡”制，加强对驾驶员的交通安全管理，全年行车零事故。其他项目资金严格控制在年初预算内，坚持节俭原则，狠抓财务管理，严格票据审核，严格执行财务报销制度。认真做好日常管理及公共设施的维修等后勤保障工作，做好水、电等维修工作，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县委政法委涉足综治、平安建设、维稳、涉法涉诉、执法监督、扫黑除恶、法学会、政法队伍建设等多个领域，工作面广，任务繁重，机关全体工作人员主动克服人员少的困难, 群策群力，开拓进取，几年来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相关专项资金严重不足，制约了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今年来，全县政法各项工作将站在新起点，以适应新要求、强化新举措，力争再上新水平、新台阶，这需要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因此，在原有预算的基础上，我单位拟申请追加专项经费，同时在2020年初预算时酌情增加相关专项工作经费。

下阶段，我单位将秉着厉行节约的精神，认真贯彻落实《衡山县党政机关厉行节约严格财政支出管理实施意见》，严格财务支出管理，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一是要严格遵守财经法规和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财务管理水平，从严从实做好财务工作；

二是要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原则、不得无预算或超预算支出，不得擅自改变预算资金支出用途。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预算有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预算管理机制；

三是加强财务支出管理，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费用报销审核制度，严格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确保支出行为合规、票据真实有效、审批手续和附件齐备。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将部门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在本单位的门户网站公开，接收社会监督。

1. 其他需要说明的
2. 情况

无其他说明情况。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2018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投入10分 | 预算配置10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5 |
| 过 程6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7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7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40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7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过 程60分 | 预算管理40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30分 | 职责履行8分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市绩效办2019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 　 | 　8 |
| 履职 效益22分 | 经济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 社会效益 | 　10 |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衡山县委政法委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18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20 | 23 |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7年决算数** | **2018年预算数** | **2018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　 | - |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3.5　 | 3.5 | 3.33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3.5　 | 3.5 | 3.33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6.59 | 6.57 | 4.8 |
| 项目支出： | 536.47　 | 536.5　 | 274.04　 |
|  1、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2、运行维护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 　 |
| 公用经费 | 368.65　 | 350 | 284.03 |
|  其中：办公经费 | 56　 | 80 | 72.81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9.67 | 12 | 11.51 |
|  会议费、培训费 | 2.28　 | 2 | 0.20 |
| 印刷费 | 28 | 27 | 20.16 |
|  其他 | 272.7 | 229 | 179.35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500 | 124.68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18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无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8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专项资金名称 | 　无 | 负责人及电话 | 　 |
| 县级主管部门 | 　 | 实施单位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年度资金总额 | 　无 | 　 | 　 |
| 其中：中央、省、市补助 | 　 | 　 | 　 |
|  县级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产 出 指 标 | 数量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效 益 指 标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省、市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各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4、各主管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填写《自评表》并报送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形成县级专项资金《自评表》。 |